

证券代码: 301266

证券简称: 宇邦新材

公告编号: 2026-009

债券代码: 123224

债券简称: 宇邦转债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转和稳健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收到了在任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出具了专项评估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9,979,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预计总计派发现金股利 21,995,993.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32,993,99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42,973,959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和转增总股数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规划 2026 年度中期分红，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如决定进行利润分

配，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等。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

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决定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与 2025 年度保持一致，为人民币 120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由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全权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可持续发展报告披露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履行可持续发展情况及利益相关方关注的问题，编制了《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予以确认，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的水平，同意制定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予以确认，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的水平，同意制定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肖锋先生、林敏女士、蒋雪寒女士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15: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